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1)041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审议通过;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议案审议通过:

2.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2.05.限售期安排

2.0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7.上市地点

2.08.决议有效期

2.09.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3、《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审议通过;

7、《关于非募集资金专项用途的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批准授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审议通过;

11、《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1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

1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下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地点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1年4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如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21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1699号3楼3053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肖毅先生

(7)会议通知: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号。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2.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53,902.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的0.2028%。

2.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共计10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159,324.16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20.9847%。

根据上述信息,通过现场出席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0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413,226.74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54.422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在表决144项议案时,关联股东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53,114.54股不作为有效股份,已在上述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中扣除。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议案审议通过:

2.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2.05.限售期安排

2.0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7.上市地点

2.08.决议有效期

2.09.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审议通过;

7.《关于非募集资金专项用途的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批准授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审议通过;

11.《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1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

1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下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地点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1年4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如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21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1699号3楼3053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肖毅先生

(7)会议通知: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号。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2.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53,902.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的0.2028%。

2.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共计10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159,324.16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20.9847%。

根据上述信息,通过现场出席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0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413,226.74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54.422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在表决144项议案时,关联股东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53,114.54股不作为有效股份,已在上述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中扣除。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议案审议通过:

2.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2.05.限售期安排

2.0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7.上市地点

2.08.决议有效期

2.09.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审议通过;

7.《关于非募集资金专项用途的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批准授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审议通过;

11.《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1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

1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下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地点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1年4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如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21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1699号3楼3053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肖毅先生

(7)会议通知: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号。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2.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53,902.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的0.2028%。

2.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共计10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159,324.16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20.9847%。

根据上述信息,通过现场出席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0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413,226.74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54.422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在表决144项议案时,关联股东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53,114.54股不作为有效股份,已在上述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中扣除。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议案审议通过:

2.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2.05.限售期安排

2.0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7.上市地点

2.08.决议有效期

2.09.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审议通过;

7.《关于非募集资金专项用途的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批准授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审议通过;

11.《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1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

1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下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地点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1年4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如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21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1699号3楼3053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肖毅先生

(7)会议通知: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号。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2.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53,902.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的0.2028%。

2.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共计10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159,324.16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20.9847%。

根据上述信息,通过现场出席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0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413,226.74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54.422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在表决144项议案时,关联股东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53,114.54股不作为有效股份,已在上述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中扣除。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议案审议通过:

2.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2.05.限售期安排

2.0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7.上市地点

2.08.决议有效期

2.09.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审议通过;

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审议通过;

7.《关于非募集资金专项用途的议案》,审议通过;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审议通过;

9.《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通过;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批准授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审议通过;

11.《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

1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

1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下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地点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1年4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如下: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21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1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1699号3楼3053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肖毅先生

(7)会议通知: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号。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2.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2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53,902.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份的0.2028%。

2.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共计10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159,324.16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20.9847%。

根据上述信息,通过现场出席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06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413,226.74股,占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54.422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在表决144项议案时,关联股东上海华明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53,114.54股不作为有效股份,已在上述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中扣除。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议案审议通过:

2.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2.05.限售期安排

2.06.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7.上市地点

2.08.决议有效期

2.09.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